新北市國小113-1部定課程備查學校自我檢核表

請於上傳前，進行自我檢核，並經校長核章後，將核章之PDF檔上傳校務行政系統

自我檢核	項目	不符合之原因，請詳細說明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的學期總節數符合規定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基本資料正確(校名、課程類別、年級、設計者姓名)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皆引用正確之課綱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之評量方式都能呼應教學內容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皆能引用正確學習階段之學習重點(能力指標)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不論是否有校外人士協助教學，皆有進行勾選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皆能註明使用教材版本與出處(出自、引自……)，並用顏色區分(與廠商相同之處請使用紅色，教師自編部分請用黑色)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每份部定課程計畫評量週皆有撰寫教學進度與活動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課發會(或領域課程小組)確實進行優良課程計畫評選並實質審查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總體課程計畫中之「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」，能對應到實施教學的課程計畫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學校已依110年7月26日新北府教中字第1101299467號函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，並附在總體課程架構的最後一頁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期末定期評量後有規劃相關課程內容	
□符合 □不符合	特教類班、藝才班、體育班之課程計畫皆依相關規定撰寫	
整體部定課程計畫， 112學年度上學期自編或改編之佔比為_____% 113學年度上學期自編或改編之佔比為_____%		
簡要敘述113學年度第1學期優良課程計畫發表之時程及方式：		
課程計畫審查課發會通過日期：		

承辦人：　　主任：　　校長：